

金基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四、项目概况：

解决公司草堂基地厂区（位于鄂邑区庞光镇焦东村）员工上下班日常通勤问题。公司拟通过招标采购方式，聘请班车供应商，提供通勤班车租赁服务（包括但不限于服务）。

具体见“标的需求服务及要求”见招标文件。

五、对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 22 条的规定；

2.企业资质要求：

(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港澳台地区除外）依法注册成立的独立法人，具有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本次

险、第三者责任险、车上人员责任险等。三次投标文件中提供保单复印件。

(5) 投标人须为依法注册的企业，须提供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年),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复印件加盖公章),或提供由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银行资信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和财务附表,以证明具备足够的财务能力履行合同。

4. 业绩要求:

提供近三年(2022-2024年)符合下列条件的机电设备安装工程的合同、验收单、相关业绩合同协议书、中标通知书(如有)的复印件加盖公章。

5. 信誉要求:

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在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查询近三年企业和法定代表人无行贿犯罪记录的,方可参加本项目的投标。投标人须提供投标截止日前,在上述网站的查询结果并加盖公章,如相关失信记录失效,投标人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6. 其他要求:

(1) 提供本项目的投标保证金由银行开具且有效期的银行保函或企业信用保函。

七、投标报名截止时间:2025年4月8日上午12:00 投标企业需将以上对《投标人的资格要求》所列的资质类报名资料(附投标企业联系人、联系方式的复印件)

本文件。

3. 在此期间，请持续关注邮箱，便于后续沟通、消息的获取。

九、投标保证金的缴纳

1. 投标保证金的缴纳：投标资格审核通过后（以邮件告知），投标人须交付投标保证金 5000.00 元（以款到指定账户为准，备注：草堂基地员工通勤班车租赁项目），否则，其投标资格将被拒绝。（请将投标保证金继续凭证，按照要求发回，发至此邮箱 xz@ginwa.com.cn）。

2. 投标保证金缴纳账户：

名称：金花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西安金花制药厂（务必按此名称缴纳）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西安市南大街支行

账号：61001862500052500335

十、招标人联系方式：

地址：西安市高新区高新三路财富中心二期 40 层

监督电话：029-8109296880 029-8109296880 029-8109296880

